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TS OPTIC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雅視光學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0)

中期業績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

雅視光學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2024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惟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

財務摘要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30.6.2025	30.6.2024
收入	594,939,000 港元	606,394,000 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盈利	(15,035,000) 港元	2,460,000 港元
每股(虧損)/盈利	(3.89) 港仙	0.64 港仙
每股中期股息	無	無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收入	3	594,939	606,394
銷售成本		(419,799)	(434,355)
毛利		175,140	172,039
其他收入		14,358	12,865
其他收益及虧損		(2,853)	(4,737)
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761	(73)
分銷及銷售開支		(30,294)	(25,086)
行政開支		(160,797)	(146,392)
其他開支		(562)	(663)
經營(虧損)／盈利		(4,247)	7,953
融資成本	4	(5,085)	(989)
分佔聯營公司之盈利		7,820	4,158
分佔合營企業之虧損		(48)	(31)
除稅前(虧損)／盈利		(1,560)	11,091
所得稅開支	5	(8,390)	(5,557)
期內(虧損)／盈利	6	(9,950)	5,534
其他除稅後全面收益／(開支)：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20,620	(6,223)
換算聯營公司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10,117	(2,332)
換算合營企業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14	(20)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已扣除稅項)		30,751	(8,575)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20,801	(3,041)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應佔期內(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		(15,035)	2,460
非控股權益		<u>5,085</u>	<u>3,074</u>
		<u>(9,950)</u>	<u>5,534</u>
應佔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3,968	(5,369)
非控股權益		<u>6,833</u>	<u>2,328</u>
		<u>20,801</u>	<u>(3,041)</u>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	8	<u>(3.89)</u>	<u>0.64</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49,600	50,700
物業、機器及設備		446,839	410,311
就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支付訂金		12,568	12,488
無形資產		13,322	14,427
商譽		27,333	26,33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96,966	79,132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1,183	1,21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		7,355	7,355
遞延稅項資產		20,061	20,698
		<u>675,227</u>	<u>622,664</u>
流動資產			
存貨		260,428	220,462
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	9	358,260	399,977
可收回稅項		241	356
銀行結存及現金		154,840	152,354
		<u>773,769</u>	<u>773,149</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0	509,513	544,780
合約負債		30,086	18,045
退款負債		3,692	3,692
應付代價		—	556
租賃負債		5,734	4,557
銀行借款	11	113,889	69,714
稅項負債		8,187	7,758
		<u>671,101</u>	<u>649,102</u>
流動資產淨值		<u>102,668</u>	<u>124,04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77,895</u>	<u>746,711</u>

		未經審核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3,995	15,078
銀行借款	11	102,265	96,442
遞延稅項負債		33,637	30,196
		<u>149,897</u>	<u>141,716</u>
資產淨值		<u>627,998</u>	<u>604,995</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8,626	38,626
儲備		494,046	481,39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32,672	520,021
非控股權益		95,326	84,974
權益總額		<u>627,998</u>	<u>604,995</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2024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除下文所述外，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納的會計政策(包括管理層運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及計算方法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2.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集團採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集團已由2025年1月1日起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缺乏可兌換性」的修訂本。本集團並無因採納上述經修訂準則而更改其會計政策或作出追溯調整。

已頒布但尚未經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

於2024年7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該準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引入重大變動，重點為損益表中呈列之財務表現資料，此舉將影響本集團在財務報表中呈列及披露財務表現之方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的主要變動涉及(i)損益表的結構，(ii)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指替代或非公認會計原則表現計量)的必要披露，及(iii)加強有關資料匯總及分類的規定。管理層現正評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財務工具之分類及計量之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師公會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發出針對性修訂本，以回應近期實務中出現的問題，並加入不僅適用於金融機構，亦適用於企業實體的新規定。該等修訂：

- 釐清部分財務資產及負債的確認及終止確認日期，並新增透過電子現金轉賬系統結算的財務負債的例外情況；
- 釐清及新增評估財務資產是否符合單一本金及利息支付準則的進一步指引；
- 對若干合約條款可改變現金流量的工具(例如某些具備與達成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掛鉤特徵的財務工具)增加新的披露內容；及

- 更新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的披露。

應用該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類資料

就調配資源及評核分類表現而向執行董事(即「營運總決策人」)呈報資料乃按地區市場根據客戶所在地劃分。因此，本集團現時根據向位於歐洲、美國、亞洲及其他地區客戶銷售視光學產品分為四個分類。

分類盈利或虧損指各分類所賺取之盈利或產生之虧損，並無攤分中央行政成本、董事酬金、利息收入、物業租金收入、外匯收益或虧損淨額、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融資成本及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業績。此為就調配資源及評核表現向營運總決策人呈報資料之形式。

營運總決策人根據各分類的經營業績作出決策。由於營運總決策人並無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定期審閱分類資產及分類負債，故並無呈列該等資料的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類收入及分類業績。

分類收入及業績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按經營及報告分類分析之收入及業績如下：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歐洲 千港元	美國 千港元	亞洲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益(附註)					
原設計製造部門	184,777	87,659	106,439	392	379,267
分銷部門	95,502	10,906	21,078	16,685	144,171
眼鏡片部門	266	—	71,074	161	71,501
對外客戶收入	<u>280,545</u>	<u>98,565</u>	<u>198,591</u>	<u>17,238</u>	<u>594,939</u>
業績					
分類盈利	<u>14,691</u>	<u>1,942</u>	<u>1,650</u>	<u>2,216</u>	20,499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363
未分配公司開支及虧損					(25,235)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26
融資成本					(5,085)
分佔聯營公司之盈利					7,820
分佔合營企業之虧損					<u>(48)</u>
除稅前虧損					<u><u>(1,560)</u></u>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歐洲 千港元	美國 千港元	亞洲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益(附註)					
原設計製造部門	205,629	105,401	105,307	2,682	419,019
分銷部門	90,310	14,952	18,134	16,866	140,262
眼鏡片部門	59	—	47,054	—	47,113
	<u>295,998</u>	<u>120,353</u>	<u>170,495</u>	<u>19,548</u>	<u>606,394</u>
業績					
分類盈利	<u>17,705</u>	<u>4,116</u>	<u>4,906</u>	<u>1,726</u>	28,453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884
未分配公司開支及虧損					(21,626)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42
融資成本					(989)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盈利					4,158
分佔合營企業之虧損					<u>(31)</u>
除稅前盈利					<u>11,091</u>

附註：收入於客戶取得貨品控制權之「時間點」確認。

4.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利息	3,662	760
租賃負債利息	<u>1,423</u>	<u>229</u>
	<u>5,085</u>	<u>989</u>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		
香港利得稅	1,132	643
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中國」)企業所得稅	113	197
英國企業稅	2,193	2,073
南非企業稅	69	122
意大利企業稅	162	322
遞延稅項	4,185	2,174
	<u>7,854</u>	<u>5,531</u>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		
中國企業所得稅	536	20
南非企業稅	—	6
	<u>536</u>	<u>26</u>
	<u>8,390</u>	<u>5,557</u>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於香港成立之合資格集團實體之首2,000,000港元盈利將按8.25%之稅率徵稅，而超過該數額之盈利將按16.5%之稅率徵稅。於兩個期間內，利得稅兩級制不合資格集團實體之盈利將繼續按16.5%之稅率徵稅。

其他地區應課稅盈利之稅項支出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其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規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內所適用之稅率為25%。

於兩個期間內，英國企業稅乃根據英國相關法律及法規對盈利超過250,000英鎊的實體按適用稅率25%計算。

於兩個期間內，南非企業稅乃根據南非相關法律及法規按適用稅率27%計算。

於兩個期間內，意大利企業稅乃根據意大利相關法律及法規按適用稅率27.9% (其中24%為企業所得稅及3.9%為地區生產稅) 計算。

6. 期內(虧損)/盈利

本集團期內(虧損)/盈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分銷及銷售開支)	1,346	2,231
應收賬款之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761)	73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409,691	438,376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23,701	16,138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減少	1,100	4,000
投資物業之總租金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363)	(620)
減：期內賺取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之直接經營開支	222	143
	<u>(141)</u>	<u>(477)</u>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收益)淨額 (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176	(265)
存貨撥備/(撥備撥回)淨額(計入銷售成本)(附註)	10,108	(4,021)
外匯虧損淨額(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u>1,577</u>	<u>1,002</u>

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存貨撥備撥回乃由於市況變動及銷售若干於過往年度已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產品，導致若干產品的估計可變現淨值增加所致。

7.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付2024年末期股息每股為零 (2024年：2023年每股為5.0港仙)	<u>-</u>	<u>19,313</u>

董事會議決不會就截至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董事會已議決建議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2023年末期股息每股5.0港仙，派付19,313,000港元。

8.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所用之(虧損)/盈利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盈利	<u>(15,035)</u>	<u>2,460</u>
	2025年 股份數目	2024年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所用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u>386,263,374</u>	<u>386,263,374</u>

由於兩個期間內均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9. 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之政策為就其貿易應收賬款給予30日至150日之信用期限。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包括貿易應收賬款305,632,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354,466,000港元)。已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之貿易應收賬款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與其各自之收入確認日期相近)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 – 90 日	195,722	245,483
91 – 180 日	93,184	99,562
180 日以上	<u>16,726</u>	<u>9,421</u>
	<u>305,632</u>	<u>354,466</u>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持作結算應收賬款之應收票據總額為194,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172,000港元)。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繼續確認其全部賬面值。本集團所有應收票據均於一年內到期。

10.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136,815	173,490
罰款準備	19,383	19,359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353,315	351,931
	<u>509,513</u>	<u>544,780</u>

貿易應付賬款按發票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 – 60 日	121,422	132,589
61 – 120 日	7,159	36,308
120 日以上	8,234	4,593
	<u>136,815</u>	<u>173,490</u>

11. 銀行借款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有抵押銀行借款	216,154	166,156

(a) 借款的還款計劃分析如下：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一年內	113,889	69,714
於一年後但兩年內	22,371	14,116
於兩年後但五年內	66,426	68,538
於五年後	13,468	13,788
	<u>216,154</u>	<u>166,156</u>

- (b) 本集團借款的公平值如下：

銀行借款的公平值乃因其短期性質或按浮動利率計息而與其賬面值相若。

- (c) 本集團借款的抵押資產及擔保詳情如下：

134,669,000 港元之銀行借款(2024 年 12 月 31 日：107,100,000 港元)以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土地及樓宇以及在建工程作為抵押。

- (d) 本集團借款的貸款契約詳情如下：

香港金融機構的所有銀行融資均須履行契約。與本集團財務指標有關的若干契約會定期進行測試，該等契約均為與金融機構訂立的貸款安排中常見的契約。倘本集團違反契約，則相關借款須按要求償還。

本集團已於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遵守其借款融資的財務契約。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會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宣派任何中期股息(2024年：無)。

業務審視

盈利分析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綜合收入輕微減少2%至594,900,000港元(2024年：606,400,000港元)。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分別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15,000,000港元及每股虧損3.89港仙(2024年：分別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2,500,000港元及每股盈利0.64港仙)。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的原因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

- 美國的關稅政策，不僅嚴重擾亂了美國與中國之間的貿易，亦擾亂了全球供應鏈，導致在越南及馬來西亞增設生產設施的營運成本增加；
- 於中國及東南亞市場的眼鏡架分銷及眼鏡片業務發展導致員工成本、推廣及展覽費用大幅增加；及
- 本集團透過銀行借款為中國境外設立生產基地提供資金，導致銀行借款利息大幅增加2,900,000港元。

原設計製造部門

於報告期內，原設計製造部門產生的收入佔本集團綜合收入的64%(2024年：69%)。原設計製造客戶的銷售額由2024年上半年的419,000,000港元減少9%至報告期內的379,200,000港元。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2025年4月美國對中國的關稅大幅增加。因此，大部分美國客戶要求暫停發貨直至2025年6月，導致報告期內對美國的銷售額大幅下降17%。從地區方面分析，於報告期內，歐洲、美國、亞洲及其他地區的銷售額分別佔原設計製造部門收入的49%、23%、28%及0%(2024年：分別佔49%、25%、25%及1%)。本集團在配光眼鏡架和太陽眼鏡之間繼續保持相對平衡的銷售比例。於報告期內，配光眼鏡架、太陽眼鏡及配件的銷售額分別佔原設計製造部門所產生收入的45%、49%及6%(2024年：分別佔44%、50%及6%)。

分銷部門

本集團之自有品牌及特許品牌產品乃透過本集團設於英國、法國、南非、中國內地、德國、意大利和馬來西亞之批發部門以及其他國家之獨立分銷商售予零售商。分銷部門之收入溫和增加3%至144,200,000港元(2024年：140,300,000港元)，於報告期內佔綜合收入之24%(2024年：23%)。歐洲、美國、亞洲及其他地區之銷售額於報告

期內分別佔分銷部門收入之66%、8%、15%及11% (2024年：分別佔64%、11%、13%及12%)。於報告期內，由於我們在亞洲，特別是東南亞努力市場營銷的成果，亞洲之銷售額較去年同期顯著增加16%。於報告期內，銷售額的增長主要來自我們在香港及馬來西亞的自有分銷商。本集團擁有的德國品牌STEPPER仍是分銷部門最受歡迎的品牌。

眼鏡片部門

於報告期內，眼鏡片部門的收入為71,500,000港元(2024年：47,100,000港元)，佔綜合收入的12% (2024年：8%)。銷售額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52%，主要由於本集團於2024年下半年進一步投資擴展其中國及馬來西亞的眼鏡片生產設施。目前，眼鏡片部門的收入幾乎全部來自亞洲，本集團計劃逐步將其眼鏡片業務擴展至其他地區。

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

現金流量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流出3,100,000港元(2024年：流入28,200,000港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錄得淨虧損所致。資本開支仍然高企，達31,400,000港元(2024年：73,200,000港元)，因為本集團繼續執行其於馬來西亞光學眼鏡片生產線及越南廠房擴充的投資計劃。本集團的現金淨額狀況(即銀行結餘及現金減銀行借款)減少47,500,000港元，由2024年12月31日的負結餘13,800,000港元減至2025年6月30日的負結餘61,300,000港元。

營運資金管理

與報告期內收入減少相反，存貨結餘由2024年12月31日的220,500,000港元增加18%至2025年6月30日的260,400,000港元，因為大部分美國客戶自2025年4月起暫停發貨，並於2025年6月起才逐步允許付運。存貨週轉期(即存貨結餘與銷售成本的比率)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71天增加至報告期內的113天。另一方面，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結餘總額由2024年12月31日的354,600,000港元減少14%至2025年6月30日的305,800,000港元，這與收入減少的趨勢一致。應收賬款週轉期(即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與收入的比率)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91天輕微增加至報告期內的94天。與去年同期相比，從貿易債務人收取款項並無惡化跡象。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總額與流動負債總額的比率)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維持穩定於1.2。

資產負債狀況

於整個報告期內，本集團維持正常的資本負債狀況。債務權益比率(以非流動負債佔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的百分比列示)由2024年12月31日的27%輕微增加至2025年6月30日的28%。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主要包括銀行借款，於2025年6月30日為102,300,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96,400,000港元)。

資產淨值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均為386,263,374股，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分別為532,700,000港元及520,000,000港元。於2025年6月30日，每股資產淨值(即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除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38港元(2024年12月31日：1.35港元)。

或然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2024年12月31日：無)。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之銀行借款金額為134,700,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107,100,000港元)以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在建工程作為抵押。銀行借款詳情載列於附註11。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面對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波動之風險。除此之外，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交易均以美元、港元或人民幣進行，因此本集團所面對之外匯波動風險有限。本集團通過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變動管理其外匯風險，並會在適當時候訂立遠期合約。

資本架構及財政政策

本集團股東資金總額(包括本公司普通股股本、本集團儲備及非控股權益)於2025年6月30日為628,000,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605,000,000港元)。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773,800,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773,1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為671,100,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649,100,000港元)。本集團一般透過內部產生現金流量及主要往來銀行於香港及中國內地提供的信貸融資為其業務營運提供資金。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尚未償還銀行借款為216,200,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166,200,000港元)。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維持銀行結餘及現金為154,800,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152,400,000港元)。本集團的財政政策旨在確保有充足的財政資源以支持其業務營運及投資活動，同時審慎及有效地管理財務風險。本集團維持多元化的資金基礎，並透過適當的風險管理策略應對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外幣風險。本集團亦力求維持健康的資產負債表及強勁的流動資金狀況，從而提高其財務靈活性及抗逆力。

展望

市場前景

全球經濟一直受美國關稅措施影響，導致貿易環境波動不穩，充滿不明朗因素。該等關稅政策不但嚴重擾亂中美貿易關係，更對全球供應鏈造成廣泛干擾，加劇生產及物流業的營運不明朗因素。儘管如此，本集團數年前已採取前瞻性策略，設立海外生產基地。憑藉本集團遍布中國、越南及馬來西亞的綜合全球生產網絡，本集團積極利用該網絡內的協同效應，靈活調配生產力以配合市場動態。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定期審視所有自有生產設施的營運成本，並從多方面實施具針對性的成本優化措施。該等舉措旨在不斷變化的貿易格局中，盡量提升本集團的營運效率及加強整體表現的韌性。

眼鏡片部門及智能眼鏡領域的蓬勃發展共同突顯其對本集團長遠發展藍圖與日俱增的策略重要性。透過全面的市場分析，本集團已識別出該等領域內的巨大增長潛力及豐厚商機。因此，我們將持續進行策略性資源配置，以主動把握該等機會的出現，從而鞏固我們的競爭優勢及推動本集團的可持續價值創造。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於中國內地、香港、歐洲、東南亞及南非聘用約3,400名(2024年12月31日：3,60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根據員工之表現、經驗、資格及當前市場薪金水平釐定彼等之薪酬，並於考慮個別表現及本集團營運業績後酌情發放表現花紅。其他僱員福利包括保險及醫療保障、資助教育及培訓課程與公積金計劃。

財務期間結束後之重大影響事件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之財務期間結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事件。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第2部分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內載列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本公司自1998年成立審核委員會，目前之成員包括黃拋維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鍾曉藍先生及林羽龍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之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審閱本集團之中期及年度報告，以及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或外聘核數師共同處理各審核、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項。

本公司自2003年成立薪酬委員會，目前之成員包括鍾曉藍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黃弛維先生及林羽龍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角色及職能包括釐定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以及參考董事會的企業目標及宗旨從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之薪酬方案。

本公司自2012年成立提名委員會，目前之成員包括林羽龍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黃弛維先生、鍾曉藍先生及方健僑博士，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之職責包括(但不限於)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就董事委任或續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釐定提名準則及委任新董事、替任董事、重選董事及股東提名之提名程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於報告期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其認為已按適用會計準則及要求進行編製，及作出充足披露。

刊發中期報告

2025年中期報告將於2025年9月中旬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本公司網站(www.artsgroup.com)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

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其中四名為執行董事，分別為吳海英先生、吳逸珊女士、吳劍英先生及吳志紅女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黃弛維先生、鍾曉藍先生、林羽龍先生及方健僑博士。

承董事會命
雅視光學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吳海英

香港，2025年8月28日